國立高雄科技大學（建工校區）
運動場館借用申請單

<table>
<tr><td>活動名稱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申請日期</td><td colspan="2">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活動日期</td><td colspan="6">年　月　日 星期　時 至
年　月　日 星期　時 止</td></tr>
<tr><td>申請單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申請單位主管/
指導老師簽章
■學生社團申請由課外組簽章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申 請 人</td><td></td><td>班 級</td><td></td><td>聯絡電話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借用場地</td><td colspan="6">籃球場 □A1 □A2 □A3 □B1 □B2 □B3
網球場 □草 1 □草 2 □紅 1 □紅 2
排球場 □1 □2
羽球館 □1 □2 □3 □4 □5 □6 □7 □8
□田徑場 □韻律教室 □桌球教室 □視聽教室</td></tr>
<tr><td>借用程序
注意事項</td><td colspan="6">一、依據本校運動場館管理使用須知，運動場地以體育課教學優先使用。
二、本申請單主要提供校內單位無法於本校場地系統登記者臨時使用。
三、大型活動欲借用運動場館者，請以電子公文方式會辦體育室。
四、考試週場館不外借。
五、如校內舉辦重大比賽或活動，本單位保有場地使用管理權。
六、運動場館僅供體育運動，不提供辦理非運動等其它項目使用。
七、雨天，場地易濕滑，請留意自身使用情況。
八、使用期間場地設備若有損壞，不堪修護或遺失由申請單位進行維修或照價賠償，未依規定使用即取消後續借用權利。</td></tr>
<tr><td>體育室
審查意見</td><td colspan="6">□同意出借場地。
□場地已被借出，原件退回申請單位。
□其它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。</td></tr>
<tr><td>體育室
承辦人</td><td></td><td>場地器材組
組　長</td><td></td><td>體育室
主　任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/table>